

证券代码：600929 证券简称：雪天盐业 公告编号：2022-025
债券代码：110071 债券简称：湖盐转债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理财受托方：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
- 理财金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人民币
- 理财投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高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
- 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及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的投资品种。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 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应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 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4.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拟投资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发行主体为能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高风险理财产品，投资产品不得质押。

（二）委托理财额度及投资期限

本次现金管理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具体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由财务部门负责具体购买事宜。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拟投资的品种包括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以及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总体投资风险小，处于公司风险可承受和控制范围之内。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后续进展。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8,376,237,856.66	8,294,298,917.79
负债总额	3,176,982,889.79	2,929,237,031.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5,043,614,367.78	5,195,125,647.59

资产		
项目	2021年1-12月	2022年1-3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401,402.90	65,743,419.76

1、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2、公司本次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69.13%，对公司未来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认购的银行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取得的收益计入利润表的投资收益，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着审慎投资的原则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均为结构性存款或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其他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资金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运作等各种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六、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22,400.00	322,400.00	2,062.31	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86,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6.5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6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60,00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00	

注：由于湘渝盐化为2021年12月装入雪天盐业，因此2021年年初，公司理财投入预计金额不包含湘渝盐化委托理财部分。

特此公告。

雪天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6日